关于2023年度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

根据财政部《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、河南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2024年地方政府债券存续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财债管〔2024〕7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对我单位2023年0.1亿元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开，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专项债券0.1亿元使用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安排情况

本项目名称为栾川县供热设施完善项目，批复文号为栾发改投资〔2022〕36号，本项目专项债资金发行1000万元。本次施工主要内容为购置100台燃气热泵，用于冬季集中供暖期间配合锅炉调峰，达到节能降耗目的。项目2023年6月招标，7月开标，中标价格1260万元，于12月竣工，2023年供暖季投入使用。

（二）项目进展情况

本项目单位为栾川县热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，2023年7月招投标，中标单位为冷暖制造能源（河南）有限公司，监理单位为中鑫建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，100台燃气设备采购包含安装，位置在栾川县热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锅炉房平台，经测试各项系统运行正常，当年已投入供暖季使用，期间平稳可靠。

（三）资金使用情况

截止目前专项债1000万元已拨付1000万元，企业自筹350万元，共付1350万元。

（四）项目收益情况

通过三个供暖季的对比，2023-2024供暖季投入的100台热泵项目经济效益明显，在供暖面积增加，天气情况恶劣的情况下用气成本下降明显。2023年供暖季前夕投入100台燃气热泵，前期调试近20天并网运行，供暖季剩余100天平稳运行，总用气量976136立方，产生热量47477吉焦，按照供气方气量分析报告中每立方天然气平均0.036吉焦的热值，初步估算燃气热泵效率是燃气锅炉的1.4倍，一个供暖季可节省气量约为34.2694万立方161.0661万元。

（五）项目对应资产情况

本设备采购项目已竣工，入热力公司固定资产。

 2024年5月6日